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7 日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 15 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15 票，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延期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

会议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15 票，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原定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在北京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现由于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增加审议《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的临时提案，本行董事会决定将上述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延期至 2010 年 9 月 21 日召开，有关详情请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以及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